金史/卷11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一百一十五 ◄

金史
卷一百一十六 列傳第五十四

► 卷一百一十七 →

徒單兀典 石盞女魯歡 蒲察官奴 內族:完顏承立一名慶山奴

徒單兀典

徒單兀典，不知其所始，累官為武勝軍節度使，駐鄧州。尋遷中京留守，知金昌府事，駐洛陽。鄧及洛陽兀典皆城之，且招亡命千人，號「熊虎軍」，以剽掠南鄙為事。宋人亦時時報復，邊民為之搔動。兀典資性深刻，而以大自居，好設耳目，凡諸將官屬下及民家細事，令親昵日報之，務為不可欺。正大間，以兵部尚書權參知政事，行省事於徐州。自恃得君，論議之際，不少假貸。同列皆畏之。

天興元年正月，朝廷聞大兵入饒風，移兀典行省閿鄉，以備潼關。徒單百家為關陝總帥，便宜行事。百家馳入陝，榜州民雲：「淮南透漏軍馬，慮其道由潼關，勢不能守，縣鎮遷入大城，糧斛輜重聚之陝州，近山者入山寨避兵。」會阿裏合傳旨召兀典入援，兀典遂與潼關總帥納合合閏、秦藍總帥都點檢完顏重喜、安平都尉苗秀、蕩寇都尉術甲某、振武都尉張翼及虎威、鷹揚、葭州劉趙二帥，軍十有一萬、騎五千，盡撤秦藍諸隘之備。從虢入陝。同、華、閿鄉一帶軍糧數十萬斛，備關船二百餘艘，皆順流東下。俄聞大兵近，糧皆不及載，船悉空下。複盡起州民，連靈寶、硤石倉粟，遊騎至，殺掠不勝計。又遣陝州觀察副使兼規措轉運副使抹撚速也以船八十往運潼關、閿鄉糧，行及靈寶北河夾灘。義軍張信、侯三集壯士三百余，保老幼，立水柵。北將忽魯罕只乘淺攻之不能克，遇速也船至即降，大兵得此船遂破侯、張，殺戮殆盡。

是時陝州同知內族揆春願從行省征進，兀典授以帥職，聽招在城民充軍。揆春厚擬官賞。數日無一人，乃以兀典命招之，得壯士八百。宣差趙三三名偉，亦依揆春招募，偉人所知識，不二日得軍八百餘，號「破敵軍」。兀典忌偉得眾，欲挾詐坑之。完顏素蘭時為同華安撫使，力諫乃止。尋以偉權興寶軍節度使，兼行元帥府事，領軍三百，屯金雞堡。大兵即知潼關焚棄，長驅至陝。賀都喜不待命出城迎戰，馬蹶幾為所獲，兀典易以一馬，遂下令不復令一人出，大兵亦去。自此潼關諸渡船筏俱盡，偉亦無船可渡矣。

初，兀典發閿鄉，拜天，賞軍，人白金三兩，將校有差。州之庫藏，軍資器械，為之一空。期日進發，已而不行，日造銀器及兵幕牌印，陝州及鹽司牌亦奪取之。又欲卻州民財物以資軍，素蘭諫之而止。二月戊午，乃行。有李先生者諫曰：「方今大兵俱在河南，河北空虛，相公可先取衛州，出其不意。彼知我軍在北，必分兵北渡，京師即得少寬，相公入援亦易為矣。」兀典大怒，以為泄軍機，斬之於市，遂行。軍士各以老幼自隨。州中亦有關中、河中遷避商賈老幼，亦倚兵力從行，婦女皆嫁士卒，軍中亦有強娶奪者。是日，軍出兩東門及南門，不遵洛陽路，乃由州西南徑入大山冰雪中。葭州劉、趙兩帥即日叛去，大兵以數百騎遙躡其後。明日，張翼軍叛往硤陽，入鹿盧關，大兵追及降之。山路積雪，晝日凍釋，泥淖及脛，隨軍婦女棄擲幼稚，哀號盈路。軍至鐵嶺，大兵潛召洛陽大軍從西三縣過盧氏，所至燒官民廬舍積聚，慮為金軍所據，又反守鐵嶺，以斷歸路。金兵知必死，皆有鬥志，然已數日不食，行二百里許，困憊不支，頗亦散走。於是完顏重喜先降，大軍斬于馬前。鄭倜劫苗英降，英不從，殺之，攜其首以降，於是士卒大潰。兀典、合閏提數十騎走山間，追騎禽得，皆殺之。先是，兀典嘗為鄧州節度使，世襲謀克黃摑三合時為宣差都總領，與兀典親厚，故決計入鄧。是役也，安平、蕩寇、鷹揚、振威諸都尉，及西安、金雞等軍，脫走者百才一二。

二月，素蘭竄歸，有報徒單百家言「行省至」，百家欲出迎，父老遮馬前哀訴雲：「行省複來，吾州碎矣，願無出迎。」百家曉之曰：「前日兀典，欲劫此州，為素蘭力勸而止，此行省非兀典，乃素蘭也。」父老乃聽百家出城。陝州自軍出。日有逃還者，百家皆撫納之，所得及萬人。百家又募收所棄甲仗。若獲二副，即以一與之，其一官出直買之，由是軍稍振。

五月，總帥副點檢顏盞領軍複立商州總帥。華州人王某立虢州，權刺史。七月，制旨召百家入援，以權西安軍節度使、行元帥事阿不罕奴十剌為金安軍節度使、關陝總帥。

九月，鞏昌知府元帥完顏忽斜虎入陝州，詔拜參知政事，行尚書省事。以河中總帥府經歷李獻能充左右司員外郎。獻能字欽叔，貞祐三年進士。複立山寨，安撫軍民。十月朔，制旨召忽斜虎赴南陽留山寺，以阿不罕奴十剌權參知政事，行省。

時趙偉為河解元帥，屯金雞堡，軍務隸陝省，行省月給糧以贍其軍。明年五月，麥熟，省劄令偉計置兵食，權罷月給。十月，偉軍食又盡，屢白陝省，雲無糧可給，偉私謂其軍言：「我與李員外郎有隙，坐視我軍饑餓，不為存恤。」於是自往永甯勸喻，偉頗為小民所信，往往獻糧，或導其發藏。南縣把隘軍提控以偉橫恣言於行省，行省遣趙提控者權元帥，守永寧元村寨，偉還金雞。

十一月冬至，大兵已攻破元村寨，偉攻解州不能下，於是密遣總領王茂軍士三十人入陝州。匿菜圃中凡三四日，乘夜，王茂殺北城邏卒，舉號召偉軍八百渡河，入城劫殺阿不罕奴十剌、李獻能、提控蒲鮮某、總領來道安，因誣奏：「奴十剌等欲反，臣誅之矣。」朝廷知其冤而莫敢詰，就授偉元帥左監軍，兼西安軍節度使，行總帥府事。食盡。括粟，粟又盡，以明年三月降大兵。或謂偉軍餉不繼，以劫掠自資，一日詣李獻能，獻能斬之，曰：「從宜破敵不易。」由是憾之。乃乘奴十剌宴飲不設備，選死士二十八人，夜由後河灘逾城而上，取餅爐碎石擲屋瓦門扇為箭鏃聲。州人疑叛軍多，不敢動，遂開門納軍。殺行省以下官屬二十一人，獻能最為所恨，故被害尤酷。

偉之變，絳州錄事張升字進之，大同人，戶工部令史出身，曾為漁陽簿，遷絳州錄事，謂知識者曰：「我本小人，受國家官祿，今日國家遭不幸，我不能從反賊。」言訖，赴水死，岸上數百人皆嗟惜之。

及徒單百家鄭西之敗，單騎間道數百里入京。為上言兀典等鐵嶺敗狀。於是籍重喜、合閏、兀典家貲，暴兀典為罪首，榜通衢雲。

石盞女魯歡

石盞女魯歡，本名十六。興定三年，以河南路統軍使為元帥右都監，行平涼元帥府事。先是，陝西行省胥鼎言：「平涼控制西垂，實為要地。都監女奚烈古里間材識凡庸，不閑軍務，且以入粟補官，遂得升用，握重兵，當方面，豈能服眾。防秋在邇，宜選才謀、有宿望、善將兵者代之。」故以命女魯歡。

十一月，女魯歡上言：「鎮戎赤溝川，東西四十裏，地無險阻，當夏人往來之沖，比屢侵突，金兵常不得利。明年春，當城鎮戎，彼必出兵來撓。乞於二三月間征傍郡兵，聲言防護，且令鄜、鄘各屯兵境上示進伐之勢，以制其肘。臣領平涼之眾，由鎮戎而入，攻其心腹。彼自救之不暇，安能及我。如此則鎮戎可城，而彼亦不敢來犯。又所在官軍多河北、山西失業之人，其家屬仰給縣官，每患不足。鎮戎土壤肥沃，又且平衍，臣裨將所統幾八千人，每以遷徙不常為病。若授以荒田，使耕且戰，則可以禦備一方，縣官省費而食亦足矣。其餘邊郡亦宜一體措置。」上嘉納焉。遷昌武軍節度使。

元光二年九月，又言：「商洛重地，西控秦陝，東接河南，軍務繁密，宜選才幹之士為防禦使、攝帥職以鎮之。又舊來諸隘守禦之官，並從帥府辟置，其所辟者，多其親昵，殖產營私，專事漁獵，及當代去，又複保留，此最害之甚者。宜令樞府選舉，以革其弊。又州之戍兵艱於饋運，亦合依上屯田，以免轉輸之費。」又言：「每年防秋，諸隘守者不過數十人，餘眾盡屯保安、石門、大荊、洛南以為應援，中間相距遠至百里，倉猝豈能徵集。宜近隘築營。徙見兵居之，以待緩急。又南邊所設巡檢十員，兵率千人，此乃平時以詰奸細者，已有大軍。宜悉罷去。」朝廷略施行之。

正大九年二月，以行樞密院事守歸德。乙丑，大元將忒木沂率真定、信安、大名、東平、益都諸軍來攻。是日，無雲而雷，有以《神武秘略》占之者，曰「其城無害」，人心稍安。適慶山奴潰軍亦至，城中得之，頗有鬥志。己巳，提控張定夜出斫營，發數砲而還。定平日好談兵，女魯歡令自募一軍，使為提控，小試而勝，上下遂恃以為可用。初患砲少，欲以泥或磚為之，議者恐為敵所輕，不復用。父老有言北門之西一菜圃中時得古砲，雲是唐張巡所埋，掘之，得五千有奇，上有刻字或「大吉」字者。大兵晝夜攻城，駐營於南城外，其地勢稍高。相傳是安祿山將尹子奇於此攻巡、遠，得睢陽。時經歷冀禹錫及官屬王璧、李琦、傅瑜極力守禦，城得不拔。

方大兵圍城，決鳳池大橋水以護城。都水官言，去歲河決敖游堌時，會以水準量之，其地與城中龍興塔平，果決此口，則無城矣。及大兵至，不得已遣招撫陳貴往決之，才出門，為遊騎所鈔，無一返者。三月壬午朔，攻城不能下，大軍中有獻決河之策者，主將從之。河既決，水從西北而下，至城西南，入故濉水道，城反以水為固。求獻策者欲殺之，而不知所在。四月，以女魯歡為總帥，佩金虎符。罷司農司，以其官蒲察世達為集慶軍節度使、行六部侍郎。溫特罕道僧歸德府同知，李無黨府判。五月，圍城稍緩，頗遷民出城就食。

十二月，哀宗次黃陵岡，遣奉職術甲搭失不、奉職權奉禦粘合斜烈來歸德征糧。女魯歡遣侍郎世達，治中王元慶權郎中，儀封從宜完顏胡土權元帥，護送載糧千五百石。是月晦二更發船。二年正月，達蒲城東二十裏。六軍給糧盡，因留船不聽歸，且命張布為幄，上遂用此舟以濟。

及上來歸德，隨駕軍往往出城就糧，時城中止有馬用一軍，近七百人。用山西人，與李辛同鄉裏，嘗為辛軍彈壓，在歸德權果毅都尉，車駕至，授以帥職。此軍外複有官奴忠孝軍四百五十人。河北潰軍至者皆縱遣之，故城中惟此兩軍。上時召用計事，而不及官奴，故官奴有異心。朝廷知兩人不協，恐生變。三月戊辰，制旨令宰相錫宴省中，和解之。是夜，用撤備，官奴以兵乘之為亂。明日，攻用軍，用敗走被殺，眾下城投水奪船而去者，斯須而盡。官奴在雙門，驅知府女魯歡至，言「汝自車駕到府，上供不給，好醬亦不與，汝罪何辭。」遂以一馬載之。令軍士擁至其家，檢其家雜醬凡二十甕，且出所有金具，然後殺之。即提兵入見，言「石盞女魯歡等反，臣殺之矣。」上不得已，就赦其罪，且暴女魯歡之惡。後其侄大安入蔡，上言求湔雪，上複其官，語在烏古論鎬傳。

禾速嘉兀底代女魯歡為總帥，軍變，官奴無意害兀底，使二卒召之，道官奴有善意。兀底喜，各以金十星與之，同見官奴。二卒複恐受金事泄，亦殺之。

初，河北潰軍至歸德，糧餉不給。朝庭命孛術魯阿海行總帥府事，以親軍武衛皆隸之。往宿州就食，軍士有不願者，誶語道中，朝廷聞之，使問其故。或言願入京或陳州，阿海請從其願，以券給之，軍心稍定。既而令求誶語者，阿海得四人，斬之國子監前，由是諸軍洶洶。二月庚子夜，劫府民武邦傑及蒲察咬住等凡九家，一軍遂散。數日，遂有官奴之變。

蒲察官奴

蒲察官奴，少嘗為北兵所虜，往來河朔。後以奸事系燕城獄，劫走夏津，殺回紇使者得鞍馬資貨，即自拔歸。朝廷以其種人，特恩收充忠孝軍萬戶。此軍月給甚憂，官奴日與群不逞博，為有司所劾。事聞，以其新自河朔來，未知法禁，詔勿問。

移剌蒲阿攻平陽，官奴請行，論功第一，遷本軍提控，佩金符。三峰山之敗，走襄陽，說宋制使以取鄧州自效，制使信之，至與同燕飲。已而知汴城罷攻，複謀北歸。遣

移剌留哥入鄧，說鄧帥粘合，稱欲劫南軍為北歸計。留哥以情告粘合，官奴繼以騎卒十餘入城議事，粘合欲就甕城中擒之。官奴知事泄，即馳還，見制得騎兵五百，掠鄧之邊面小城，獲牛羊數百，宋人不疑。官奴掩宋軍得馬三百，至鄧州城下，移書粘合辨理屈直，留馬于鄧而去。乃縛忠孝軍提控姬旺，詐為唐州太守，械送北行，隨營帳取供給，因得入汴。有言其出入南北軍，行數千里而不懾，其智略有可取者，宰相以為然，乃使權副都尉。未幾，提軍數百馳入北軍獵騎中，生挾一回紇而還。遂巡黃陵、八穀等處，劫牛羊糧資甚眾，尋轉正都尉。又以軍至黃陵，幾獲鎮州大將，於是中外皆以為可用，遂拜為元帥，統馬軍。

天興元年十二月，從哀宗北渡。上次黃陵岡，平章白撒率諸將戰，官奴之功居多。及渡河朔，惟官奴一軍號令明肅，秋毫無犯。明年正月，上至歸德。知府石盞女魯歡以軍眾食寡，懼不能給，請於上，令河北潰軍至者就糧于徐、宿、陳三州，親衛軍亦遣出城就食，上不得已從之。乃召諭官奴曰：「女魯歡盡散衛兵，卿當小心。」

是時，惟官奴忠孝軍四百五十人、馬用軍七百人留府中。用本果毅都尉，上至歸德始升為元帥，又嘗召之謀事，而不及官奴，故官奴始有圖用之志。是時，大元將忒木沂攻歸德。官奴既總兵柄，私與國用安謀，欲邀上幸海州。及近侍局直長阿勒根兀惹使用安回，附奏帖，謂海州可就山東豪傑以圖恢復，且已具舟楫，可通遼東。上覽奏不從。又嘗請上北渡，再圖恢復，女魯歡沮之，自是有異心矣。且一軍倚外兵肆為剽掠，官奴不之禁。於是，左丞李蹊、左右司郎中張天綱、近侍局副使李大節俱為上言官奴有反狀。上竊憂之，以馬軍總領紇石烈阿裏合、內族習顯陰察其動靜，與朝臣言及，則曰：「我從官奴微賤中起為大帥，何負而反耶？卿等勿過慮。」阿裏合、習顯知官奴漸不能制，反泄上意。上亦懼官奴、馬用相圖，因以為亂，命宰執置酒和解之。用撤備。俄官奴乘隙率其軍攻用，用軍敗走。官奴亂殺軍民，以卒五十人守行宮。劫朝官皆聚于都水毛花輦宅，以兵監焉。驅參知政事石盞女魯歡至其家，悉出所有金具，然後殺之。乃遣都尉馬實被甲持刃劫直長把奴申於上前，上初握劍，見實，擲劍於地曰：「為我言于元帥，我左右止有此人，且留侍我。」實不敢迫，逡巡而退。凡殺朝官左丞李蹊已下三百餘人，軍將、禁衛、民庶死者三千。郎中完顏胡魯剌、都事冀禹錫赴水死。

禹錫字京甫，龍山人。至甯元年進士，仕曆州郡有能聲。歸德受兵，禹錫為行院都事，經畫寧禦一府倚重。聞變，或勸以微服免，不從，見害。

是日蒲暮，官奴提兵入見，言：「石盞女魯歡等反，臣殺之矣。」上不得已，赦其

罪，以為樞密副使、權參知政事。

初，官奴之母，自河北軍潰，北兵得之。至是，上乃命官奴因其母以計請和，故官奴密與忒木汴議和事，令阿裏合往言，欲劫上以降。忒木汴信之，還其母，因定和計。官奴乃日往來講議，或乘舟中流會飲。其遣來使者二十余輩，皆女直、契丹人，上密令官奴以金銀牌與之，勿令還營。因知王家寺大將所在，故官奴畫斫營之策。先是，忠孝軍都統張姓者，謂官奴決欲劫上北降，遂率本軍百五十人圍官奴之第，數之曰：「汝欲獻主上，我輩皆大朝不赦者，使安歸乎？」官奴懼，乃以其母出質，雲：「汝等若以吾母自北中來，疑我與北有謀，即殺之。我不恨。」張意稍解，既以好語與之約曰：「果如參政所言，今後勿複言講和，北使至，即當殺之。」官奴曰：「殺亦可，不殺亦可，奏而殺之亦可。」張乃退，官奴即聚軍北草場，自言無反情，今勿複相疑也。遂畫斫營之策。

五月五日，祭天。軍中陰備火槍戰具，率忠孝軍四百五十人，自南門登舟，由東而北，夜殺外提邏卒，遂至王家寺。上禦北門，系舟待之。慮不勝則入徐州而遁。四更接戰，忠孝初小卻。再進，官奴以小船分軍五七十出柵外，腹背攻之。持火槍突入，北軍不能支，即大潰，溺水死者凡三千五百餘人，盡焚其柵而還。遂真拜官奴參知政事、兼左副元帥，仍以禦馬賜之。

槍制，以敕黃紙十六重為筒，長二尺許，實以柳炭、鐵滓、磁未、硫黃、砒霜之屬，以繩系槍端。軍士各懸小鐵罐藏火，臨陣燒之，焰出槍前丈餘，藥盡而筒不損。蓋汴京被攻已嘗得用，今複用之。

兵既退，官奴入亳州，留習顯總其軍。上禦照碧堂，無一人敢奏對者，日悲泣雲：「自古無不亡之國、不死之君，但恨我不知用人，故為此奴所囚耳。」於是，內局令宋乞奴與奉禦吾古孫愛實、納蘭忔答、女奚烈完出密謀誅官奴。或言，官奴密令兀惹計構國用安，脅上傳位，恢復山東。事不成則獻上于宋，自贖反復之罪。官奴以己未往亳州，辛酉，召之還，不至。再召，乃以六月己卯還。上諭以幸蔡事，官奴憤憤而出，至於扼腕頓足，意趣叵測。上決意欲誅之，遂與內侍宋乞奴處置，令裴滿抄合召宰相議事，完出伏照碧堂門間。官奴進見，上呼參政，官奴即應。完出從後刺其肋，上亦拔劍斫之。官奴中創投階下以走，完出叱忔答、愛實追殺之。

忠孝軍聞難，皆擐甲，完出請上親撫慰之。名呼李泰和，授以虎符，使往勞軍，因

召范陳僧、王山兒、白進、阿裏合。進先至，殺之堂下。阿裏合中路覺其事，悔發之晚，為亂箭所射而死。乞奴、愛實、忔答皆授節度使、世襲千戶，完出兼殿前右衛將軍，范陳僧、王山兒忠孝軍元帥。於是，上禦雙門，赦忠孝軍以安反側。除崔立不赦外，其餘常所不原者鹹赦之。

初，官奴解睢陽之圍，侍從官屬久苦饑窘，聞蔡州城池堅固、兵眾糧廣，咸勸上南幸。惟官奴以嘗從點檢內族斜烈過蔡，知其備禦不及睢陽，力爭以為不可，故號於眾曰：「敢言南遷者斬！」眾以官奴為無君，諷上早為計，會其變，遂以計誅之。後遣烏古論蒲鮮如蔡，還言其城池兵糧果不足恃，上已在道，無可奈何。及蔡受兵，始悔不用官奴之言，特詔尚書省月給其母妻糧，俾無失所。

習顯既黨官奴，一日率忠孝軍劫官庫金四千兩。上命歸德治中溫特罕道僧、帥府經歷把奴申鞫問，顯伏罪下獄。官奴變，顯脫走，殺總領完顏長樂於宮門，殺道僧、奴申於其家，遂奔亳。及官奴伏誅，詔點檢阿勒根阿失答即亳州斬顯及忠孝軍首領數人。兀惹使用安未還，伺于中路，數其罪殺之。

完顏承立

內族慶山奴，名承立，字獻甫，統軍使拐山之子，平章白撒之從弟也。為人儀觀甚偉，而內恇怯無所有。至甯初，宣宗自彰德赴闕，慶山奴迎見於台城。宣宗喜，遣先還中都觀變。宣宗既即位，以承立為西京副留守，權近侍局直長，進官五階，賜錢五千貫，且詔曰：「汝雖授此職，姑留侍朕，遇闕赴之，仍給汝副留守祿。此朕特恩，宜知悉也。」貞祐初，遷武衛軍副都指揮使，兼提點近侍局。胡沙虎專權僭竊，嘗為宣宗言之，後胡沙虎伏誅，慶山奴愈見寵倖，以為殿前右副都點檢。三年，大元兵圍中都，詔以慶山奴為宣差便宜都提控，率所募兵往援。俄為元帥右都監，行帥府事，兼前職。四年，知慶陽府事，兼慶原路兵馬都總管，以所獲馬駝進，詔諭曰：「此皆軍士所得，即以與之可也，朕安用哉。後勿複進。」因令遍諭諸道帥府焉。

興定元年正月，大元兵及夏人回經甯州，慶山奴以兵邀擊敗之，以功進元帥左都監，兼保大軍節度使，行帥府事於鄜州。二年五月，夏人率步騎三千由葭州入寇，慶山奴以兵逆之，戰于馬吉峰，殺百餘人，斬酋首二級，生擒數十人，獲馬三十餘疋。三年四月，夏人據通秦寨，慶山奴遣提控納合買住討之。夏人以步騎二萬逆戰，買住擊敗之，夏人由葭盧川遁去，凡斬首八百級。俄而複攻寨據之，慶山奴率兵與戰，斬首千級，複其寨。

詔賜慶山奴金帶一，將士賞賚有差。四年四月，破夏兵於宥州，斬首千餘級，遂圍神堆府。慶山奴四面攻之，士卒方登陴，援兵大至，複擊走之。

正大四年，李全據楚州，詔以慶山奴為元帥，同總帥完顏訛可將兵守盱眙，且令城守勿出戰。已而全軍盱眙界，二帥迎敵大敗，死者萬余人，委棄資杖甚眾，時軍無見糧，轉輸不繼，民疲奔命，愁歎盈路。諸相不肯正言，樞密判官白華拜章乞斬之以謝天下，不報。降為定國軍節度使，又以受賂奪一官。

八年正月，鳳翔破，兩行省徙京兆居民于河南，令慶山奴以行省守之。時京兆行省止有病卒八百、瘦馬二百，承立懼不能守，屢上奏請還。每奏一帖，附其兄白撒一書，令為地，朝廷不許。十月，慶山奴棄京兆還朝，留同知乾州軍州事、保義軍提控苟琪守之。慶山奴行至閿鄉，哀宗遣近侍裴滿七斤授以黃陵岡從宜，不聽入見。未幾，代徒單兀典行省事於徐州。九年正月，自徐引兵入援，選精銳一萬五千，與徐帥完顏兀論統之，將趨歸德。義勝軍總領侯進、杜政、張興等率所部三千人降大兵。慶山奴留睢州三日不敢進，聞大兵且至，懼此州不可守，退保歸德。二月，行次楊驛店，遇小乃泬軍。遂潰。兀論戰死，慶山奴馬躓被擒，惟元帥郭恩、都尉烏林答阿督率三百餘人走歸德。大兵以一馬載慶山奴，擁迫而行，道中見真定史帥，承立問曰：「君為誰？　」史帥言：「我真定五路史萬戶也。」承立曰：「是天澤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曰：「吾國已殘破，公其以生靈為念。」及見大帥忒木泬，誘之使招京城，不從，又偃蹇不屈。左右以刀斫其足折，亦不降，即殺之。議者以承立累敗不能解其軍職，死有餘責，而能以死報國，亦足稱雲。

初，睢州刺史張文壽聞大兵將至，遷旁縣居民入城，大聚芻粟，然無固守意，日夜謀走以自便。既而，聞承立人援，即以州事付其僚佐，托以應援徐兵，夜啟關契家走歸德，慶山奴以為行部郎中，死楊驛。俄大兵圍睢州，以無主將，故殘破之甚也。

兀論，丞相賽不之侄，元光間例以諸帥為總領，兀論以丞相故獨不罷。金朝防近族而用疏屬，故白撒、承立、兀論輩皆腹心倚之。

贊曰：官奴素行反側，倏南倏北，若龍斷然。哀宗一旦倚為腹心，終為所制，照碧之處，何異幽囚，其事與梁武、侯景大同而小異。徒單兀典、慶山奴為將皆貪，宜數取敗。女魯歡無大失行，而死於官奴，哀宗猶暴其罪，冤哉。